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隆林各族自治县 2024年-2025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勘测设计服务(沙梨乡、平班镇)

项目编号：BSZC2025-C3-310010-ZAZX

合同编号：HD-SJ-20250201

设计证书等级：水利行业乙级 A145016352(临)

测量证书等级：工程丙测资字 45505328

勘察证书等级：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乙级) B245016359

发包人：隆林各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设计人：广西汇地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日期：2025年2月27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本合同协议书由隆林各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以下简称“甲方”)与广西汇地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于2025年2月17日共同签署。

甲方依照2025年2月19日的中标成交通知书接受乙方为隆林各族自治县2024年-2025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沙梨乡、平班镇)的勘察设计单位,为把勘察设计工作做好,双方协商达成如下条款:

一、工程概况:对沙梨乡、平班镇10000亩高标准农田建设进行勘测设计服务,服务阶段包含项目勘察测量、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概预算编制以及施工期间后续技术指导、设计变更、补充设计等服务,直到项目通过竣工验收为止全过程。

二、乙方承担的勘察设计任务包括:项目现场勘查、勘察报告、初步设计、初步设计报告、技施图设计及有关估算、概算、预算及后续的变化服务等工作。

三、勘察设计工作任务完成时限:乙方务必在2025年03月31日前完成勘察设计工作任务(勘察设计报告、文本、图纸经专家评审通过)。

四、下列文件可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合同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设计编制人提交的经甲方审核通过的勘察设计编制详细工作大纲及进度计划、专题研究详细工作大纲等);

(2)成交通知书;

(3)竞标函;

(4)合同条款;

(5)设计编制技术要求;

(6)报价清单;

(7)项目主要人员的基本情况;

(8)联合体协议(如有);

(9) 技术建议书;

(10) 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 但如有含义不清或互相矛盾处, 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者为准。根据报价清单本合同总成交价为人民币(大写)捌拾万捌仟柒佰元整(¥808700元)。

五、甲方和乙方双方的责任和义务及违约条款遵照设计编制合同条款的规定。

六、最终提交的设计编制文件份数

1、为评审提供的初步设计正式文件8份, 根据评审意见修改后的初步设计文件6份。

2、乙方向业主提供的招标工程量清单、图纸等正式文件各6份。

3、乙方向业主提供的施工阶段图纸等资料正式文件各6份。

4、乙方向业主提交最终成果的书面计算书6份, 全部存盘文件、图纸的供编辑的电子文件(CAD文件)U盘两套。

付款方式: 本项目合同生效后10天内, 采购人支付合同款的30%作为预付款(合同结算时, 预付款抵作勘察设计费); 完成项目设计文本、施工图册和预算编制报市级农业农村部门组织专家评审后, 采购人在14天内支付合同款的30%; 项目通过专家复核并取得市级农业农村部门批复后, 采购人在14天内支付合同款的30%; 项目通过市级农业农村部门验收后, 采购人在14天内结算完10%余款。

七、其它事宜

1. 本合同协议书一式6份, 其中正本2份, 甲方执正本1份, 副本2份, 乙方执正本1份, 副本2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协议书经双方代表签字先复印后加盖单位章后即产生法律效力, 设计编制费用结清后失效。双方要恪守信誉, 严格履行。

2. 本合同协议书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下面为合同签署页面)

甲方：隆林各族自治县农业
农村局(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王德生

地址：隆林县新州镇民生街249号

电话：0776-8202188

邮政编码：533400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乙方：广西汇地工程咨询
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葛海林

(或委托代理人)：4501030200177

地址：南宁市西乡塘区友爱北路53
号1号住宅楼二十四层2402号

电话：18776967022

邮政编码：530000

开户银行：中行南宁长堤路支行

银行账号：6262 6072 9267

合同订立时间：2015年2月27日